

证券代码：836297

证券简称：瑞普电气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重庆瑞普电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冷念波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职工监事刘梅、监事曾俊生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

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在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基础上编制了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重庆瑞普电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重庆瑞普电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5 日